

证券代码：300787

证券简称：海能实业

公告编号：2024-053

债券代码：123193

债券简称：海能转债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洪涛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韩双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票 同意；0票 反对；0票 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等状况。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及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暂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220,020,418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369,900 股后的股本，即 217,650,5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0,942,145.0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 43,530,10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63,550,522 股。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利润将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相应变动现金红利分配总额及转增股本总数。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根据目前公司出口业务的实际规模、资金收付安排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量，预计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 4 亿美元，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为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提供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与此相关的全部法律文件。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情况: 3 票 同意; 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发挥海能实业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融资功能,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在 2023 年度继续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 19 亿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在以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情况: 3 票 同意; 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情况: 3 票 同意; 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制定了《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监事会对本规划无异议。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未达成，归属条件未成就，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归属并作废首次授予 95 名激励对象第三

个归属期不得归属的 1,175,760 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员中 3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合计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50 万股。

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应产品线的业绩未达到考核目标的触发值，因此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归属并作废首次授予 31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不得归属的 46.8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综上，公司将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3.30 万股。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5、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需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12 个月内确定。

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鉴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25 万股尚未明确授予对象，公司对该 2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6、回避表决《关于确认 2023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3 年公司监事的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因全体监事与本次议案有利害关系，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 同意；0 票 反对；0 票 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